# 2024年南京市住房装修协议 南京市房屋装修条例(3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吟鸟唱 更新时间：2024-06-23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南京市住房装修协议 南京市房屋装修条例篇一承包方： (乙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南京市住房装修协议 南京市房屋装修条例篇一**

承包方： (乙方)

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住宅装修工程地点： 承包范围：(详细工程项目见预算书及图纸) 工 期：  天，年 月 日至年月 日 工程质量：合格。

二.工程单价及总造价 工程单价： 详见报价清单 硬装基础总造价： ( 圆整)包含项目详见报价清单 主材总造价 ： ( 圆整) 包含项目详见报价清单 项目总造价 ： ( 圆整)

三.甲方工作

1. 甲方指派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

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解决由甲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 施工场地具备水、电等基本设施。

3. 负责与相关单位协调、配合工作。

4. 在乙方进场之前完成场地移交。

四.乙方工作 1. 乙方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

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范、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

严格按照施工设计进行施工，作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

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经甲方确认后方可使用。

4. 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五.工程价款及付款方式

1.双方商定本合同的付款方式，按报价中单价乘以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分为 三次 付款

2.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交工程结算单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

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7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

并在一周内，支付清乙方工程结尾款。

六.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gj73-99)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gbj300-88)等国家制定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以上标准。

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及中间工程的检查及验收手续。

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认可。

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

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接到验收通知7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6. 表面装饰保修期为叁年，隐蔽工程保修期为伍年。

在保修期间因工程本身发生质量问题，乙方予以免费维修。

七.奖励和违约责任

1.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3.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4.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5. 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乙方负责修理或返工。

八.争议或纠纷处理

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解决或请有关部门进行协调。

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时，本合同在执行中发行争议，可向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

1. 设计图纸变更必须经过甲方同意，经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

2. .本承包合同内所有材料，若需调整、更换品种时，所产生的价差按 2实增减。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南京市住房装修协议 南京市房屋装修条例篇二**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居室规格：房型\_\_\_\_\_\_层(式)\_\_\_\_\_\_室\_\_\_\_\_\_厅\_\_\_\_\_\_厨\_\_\_\_\_\_卫?1、\_\_\_\_\_\_室，计\_\_\_\_\_\_平方米;2、\_\_\_\_\_\_厅，计\_\_\_\_\_\_平方米;3、\_\_\_\_\_\_厨房，计\_\_\_\_\_\_平方米;4、\_\_\_\_\_\_卫生间，计\_\_\_\_\_\_平方米;5、\_\_\_\_\_\_阳台，计\_\_\_\_\_\_平方米;6、\_\_\_\_\_\_\_\_过道，计\_\_\_\_\_\_平方米;7、其他(注明部位)\_\_\_\_\_\_\_\_\_\_\_\_，计\_\_\_\_\_\_\_\_平方米。总计：施工面积\_\_\_\_\_\_\_\_\_\_\_\_平方米。

3.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4.委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工程开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6.工程竣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材料款\_\_\_\_\_\_\_\_\_\_元;2、人工费\_\_\_\_\_\_\_\_\_\_元;

3、设计费\_\_\_\_\_\_\_\_\_\_元;4、施工清运费\_\_\_\_\_\_\_\_\_\_元;

5、搬卸费\_\_\_\_\_\_\_\_\_\_元;6、管理费\_\_\_\_\_\_\_\_\_\_元;

7、税金(3.41%)\_\_\_\_\_\_\_\_\_\_\_元;

8、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_\_\_\_\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三)《家庭装潢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2.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上海市地方标准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规定。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质量检查监督部门：上海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

5.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6.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本合同附件(四)《甲方提供装潢材料清单》的内容，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

甲方付清工程价款，《家庭装潢工程工程结算表》，乙方开具统一发票，向甲方办理移交及发放装潢工程保修卡，《家庭装潢工程工程质量保修卡》。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家庭装潢工程工程项目变更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_\_\_\_\_\_\_\_\_元。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_\_\_\_\_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第七条工程验收

1.工程质量验收，《家庭装潢工程质量验收表》，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第八条：其他事项

1.甲方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2.乙方

(1)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如是下属分支机构，也须有上级公司出具的证明;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2)指派(姓名)\_\_\_\_\_\_\_\_\_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论处。

(5)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_\_\_\_\_\_\_\_\_个月。

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和乙方开具的统一发票向\_\_\_\_\_\_\_\_\_

\_\_\_\_\_\_\_\_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投诉，请求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_\_\_\_\_\_\_\_\_\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或向\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二者只能选择一种)。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_\_\_\_\_\_\_\_\_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企业地址：\_\_\_\_\_\_\_\_\_

编码：\_\_\_\_\_\_\_\_\_?编码：\_\_\_\_\_\_\_\_\_

工作单位：\_\_\_\_\_\_\_\_\_?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_\_

电话：\_\_\_\_\_\_?电话：\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南京市住房装修协议 南京市房屋装修条例篇三**

合同编号：\_\_\_\_\_\_\_\_\_

发包人(简称甲方)：\_\_\_\_\_\_\_\_\_

承包人(简称乙方)：\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的原则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和造价

1、甲方装饰装修(以下简称装饰)的住房系合法拥有。甲方的有效证明：\_\_\_\_\_\_\_\_\_。乙方为本市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企业，企业资质情况：\_\_\_\_\_\_\_\_\_。

2、装饰施工地址：\_\_\_\_\_\_\_\_\_区(县)\_\_\_\_\_\_\_\_\_路\_\_\_\_\_\_\_\_\_弄(村)\_\_\_\_\_\_\_\_\_号\_\_\_\_\_\_\_\_\_楼\_\_\_\_\_\_\_\_\_室。

3、住房结构：\_\_\_\_\_\_\_\_\_房型\_\_\_\_\_\_\_\_\_房\_\_\_\_\_\_\_\_\_厅\_\_\_\_\_\_\_\_\_厨\_\_\_\_\_\_\_\_\_卫\_\_\_\_\_\_\_\_\_阳台，套内施工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5、装饰施工内容：见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表》。

6、承包方式：\_\_\_\_\_\_\_\_\_(包工包料、清包工、部分承包)。

7、总价款：￥\_\_\_\_\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其中：材料费：\_\_\_\_\_\_\_\_\_元，人工费：\_\_\_\_\_\_\_\_\_元，拆除费：\_\_\_\_\_\_\_\_\_元，清洁、搬运、运输费：\_\_\_\_\_\_\_\_\_元，管理费：\_\_\_\_\_\_\_\_\_元，税金(3.41%)：\_\_\_\_\_\_\_\_\_元，利润：\_\_\_\_\_\_\_\_\_元，其他费用\_\_\_\_\_\_\_\_\_元。

“总价款”是甲、乙双方对设计方案、工程报价确认后的金额，在一般情况下竣工结算时上下增减的幅度在没有项目变更的情况下不超过结算价的5%。双方约定，合同签订生效后，如变更施工内容、变更材料，这部份的工程款应当按实计算。

8、工期：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竣工，工期\_\_\_\_\_\_\_\_\_天。

第二条材料供应

1、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见附件二《甲方提供材料、设备表》。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甲、乙双方应办理验收交接手续。甲方提供的材料按时抵达现场后，由乙方负责保管，保管费由双方约定。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见附件三《工程主材料报价单》。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有权到现场验收，如不符合设计、施工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4、施工中如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质量问题，责任由甲方承担。

5、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当符合本合同工程主材料报价单的规定。如果乙方使用的材料、设备是假冒伪劣产品，应按材料和设备价款的双倍赔偿给甲方。

6、甲方或者乙方提供的材料应当符合《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10项强制性国家标准》。

第三条工程质量及验收

1、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和本市现行的《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_\_\_\_\_\_\_\_\_方设计，提供施工图纸一式\_\_\_\_\_\_\_\_\_份。

3、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5、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变更修改设计、增减工程项目或者变更材料设备，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见附件四《工程项目变更单》)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因此影响竣工日期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凡甲方私自与施工人员或其它管理人员商定更改施工内容、增加施工项目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发包人(简称甲方)：\_\_\_\_\_\_\_\_\_

承包人(简称乙方)：\_\_\_\_\_\_\_\_\_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